**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海迅理昂〔2018〕 007 号

关于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海安理昂生物质发电2×75t/h次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2×15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气和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公示

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组织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在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召开海安理昂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气和水部分），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报告单位）以及特邀专家3名。会前，与会代表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审查，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海安理昂生物质发电2×75t/h次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2×15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南通市海安县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纺织工业区（东），西港大道以东、立发大道以北地块

**表1 公用及辅助工程**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工程名称** | **设计能力** | **实际建设情况** |
| 主体工程 | 锅炉+发电机组 | 主厂房、水泵房、冷却塔 | 与环评一致 |
| 公用工程 | 取水工程 | 在风景河取水，在风景河设置取水口及配套取水管线，取水量2124m3/d | 与环评一致 |
| 化学水处理系统 | 化水站有1套超滤反渗透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25t/h | 与环评一致 |
| 冷却水系统 | 建设项目冷却水供水采用自然通风冷却塔进行供应 | 与环评一致 |
| 供水系统 | 450m2综合水泵房1个 | 与环评一致 |
| 冷却塔 | 1座自然通风冷却塔 | 与环评一致 |
| 点火油罐区 | 25m2点火油罐区 | 与环评一致 |
| 储运工程 | 燃料堆场 | 堆场面积：32736m2，配套破碎系统 | 与环评一致 |
| 输送皮带栈桥 | 建设1套密闭式皮带栈桥输送系统 | 与环评一致 |
| 石灰石料仓 | 1只120m3密闭式料仓 | 与环评一致 |
| 渣库 | 300m3渣库 | 与环评一致 |
| 灰库 | 800m3灰库 | 与环评一致 |
| 0#柴油储罐 | 1只20m3的柴油储罐 | 与环评一致 |
| 氨水储罐 | 1只10m3的氨水储罐（固定顶罐） | 与环评一致 |
| 环保工程 | 脱硫工艺系统 | 包括螺旋输送系统、风机、石灰石料仓等 | 与环评一致 |
| 脱硝工艺系统 | 包括氨水储罐、增压泵等 | 与环评一致 |
| 除尘系统 | 1套，包括脉冲布袋除尘器、引风机、烟道等 | 与环评一致 |
| 烟囱 | 高80m，出口内径2.5m，套管式烟囱 | 与环评一致 |
| 事故池 | 84.4m3事故池 | 与环评一致 |
| 事故油池 | 8m3事故油池 | 与环评一致 |
| 辅助工程 | 综合楼 | 4层，建筑面积为2483.62m2 | 与环评一致 |
| 办公楼 | 2层，建筑面积为620.64m2 | 与环评一致 |

**表2 项目产品方案**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量（Kwh/a）** | **工作****时间****（h/a）** |
| **环评设计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 **年发****电量** | **年上网****电量** | **年发****电量** | **年上网****电量** |
| 1 | 2×75t/h次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2×15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 | 19500万 | 17355万 | 19500万 | 17355万 | 6500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表3 项目建设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执行情况** |
| 1 | 环评 | 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2 | 环评批复 | 《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建设海安理昂生物质发电2×75t/h次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2×15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通行审批[2016]268号，2016年4月日） |
| 3 |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 年发电量19500万Kwh，年上网电量17355万Kwh |
| 4 | 开工与竣工时间 | 2017年05月28日竣工 |
| 5 | 调试运行时间 | 2017年5月11日至2018年3月28日 |
| 6 |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 已申领排污许可证 |
| 7 | 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无环境投诉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2199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04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年发电量19500万Kwh，年上网电量17355万Kwh。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阶段对比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如下表。

**表4 项目变动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环评内容** | **实际建设情况** |
| 1 | 废气 | 生物质燃料破碎工序废气经布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一根20m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 生物质燃料破碎单独设置破碎间，在生物质燃料破碎前进行喷淋，破碎后直接入炉焚烧。破碎废气无组织排放。 |
| 2 | 无硫酸储罐 | 设置储罐储存中和用硫酸，采用固定顶罐，安装了密闭式的酸雾吸收器，用于回收储罐产生的硫酸雾废气，吸收介质为水，吸收后形成的稀硫酸回用至中和工序，不外排。 |
| 3 | 废水 | 锅炉排污水回用于车间冲洗、生物质灰加湿机、生物质燃料库洒水 | 锅炉排污水为清下水部分回用于车间冲洗、生物质灰加湿机、生物质燃料库洒水，部分综合利用于周边热水用户 |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表5 项目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 | **污染因子** | **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中的防治措施** | **实际建设情况** |
| 化水间浓水 |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 回用于反冲洗、锅炉排水降温井冷却水 | 与环评一致 |
| 反冲洗水 |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全盐量（含盐量） | 中和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 | 与环评一致 |
| 冲洗废水 |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 | 接入污水管网 | 与环评一致 |
| 锅炉排水 |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 回用于车间冲洗、生物质灰加湿机、生物质燃料库洒水 | 外售周边宾馆 |
| 冷却塔排水 |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全盐量（含盐量） | 排入风景河 | 与环评一致 |
| 生物质加湿机、生物质燃料库洒水 |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 全部蒸发损耗 | 与环评一致 |
| 生活污水 |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 | 与环评一致 |

（二）废气

**表6 项目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类别** | **污染源** | **污染因子** | **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中的防治措施** | **实际****建设情况** |
| 有组织废气 | 锅炉烟气 |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氨 | 2台锅炉每台分别设置1套炉内喷钙脱硫设施、1套SNCR脱硝装置，然后2台锅炉烟气分别经旋风+脉冲型布袋除尘处理后，汇集由一根80米高排气筒排放 | 与环评内容一致 |
| 无组织废气 | 生物质破碎过程无组织废气、氨储罐无组织废气排放、生物质燃料输送系统、灰渣库、石灰石料仓产生的无组织废气 | 氨、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 生物质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20米高排气筒排放；生物质燃料不设置露天燃料堆场、灰渣库、石灰石料仓均封闭设计 | 生物质破碎废气经喷淋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其余与环评内容一致 |

（三）噪声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所在车间或位置 | 治理措施 |
| 环评/批复 | 实际建设 |
| 生产设备 | 生产车间 | 采取隔声、消声、减震措施。 | 一致 |

**表6 项目噪声防治措施**

（四）固体废物

**表7 固废处置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废名称** | **属性** | **产生工序** | **废物****类别** | **利用处置方式** | **利用处置单位** |
| 炉渣 | 一般固废 | 锅炉燃烧 | / | 新生砖瓦厂、南通众润混凝土厂综合利用 | 收集后委托盐城市正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理 |
| 生物质灰 | 一般固废 | 除尘 | / | 由南通兆丰复合肥有限公司、南通市新能源复合肥有限公司、海安县东宁复合肥厂综合利用 |
| 污水处理污泥 | 一般固废 | 水处理 | /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冷却塔沉积污泥 | 一般固废 | 循环冷却水 | / |
| 生活垃圾 | 一般固废 | 员工生活 | /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设置事故池

本项目设置84.4m3的事故池，8m3的事故油池。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江苏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备案，备案编号：320621-2017-149L。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为生物质燃料库、灰渣库、石灰石仓、氨水罐区为边界，分别设置100米、50米、50米、50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居民、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4.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80m高烟囱已安装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在线监控，监测数据与海安县环境保护局已联网。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2017年11月15日、11月16日，本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中排放的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日均值浓度及pH值范围均符合常安水务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1. 废气

有组织排放：2017年11月15日、11月16日，该项目80米高烟囱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最高值均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2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氨排放速率符合参考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排放标准。无超标现象。

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氨、硫化氢周界外浓度最大值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排放限值。无超标现象。

3.厂界噪声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各测点昼间和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监测结果无超标现象。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2017年11月15日、11月16日验收监测结果进行核算，项目所排放的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和石油类的年排放总量符合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中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各类废气治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满足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设计指标。

2.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采取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域标准要求，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 五、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验收调查报告的调查结论和现场检查情况，验收工作组认为：

（一）建设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且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二）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五）建设项目已经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存在“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的行为；

（六）建设项目属于整体验收；

（七）建设单位未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基本详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基本明确、合理；

（九）建设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等情况；

**综上所述，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 后续要求

1、按照《企业自行监测方案》进行定期监测；

2、加强环保设备维护，做好运行台账。

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9日

江苏海迅理昂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9日印发